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M HOLDINGS LIMITED**

**安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8)

##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告之最新資料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有關正面盈利預告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根據董事會最新評估並參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17百萬港元，而非該公佈所述預期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2.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預期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修訂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i) 經審閱於近期收到之該等基金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後，本集團兩項私募股本基金投資（即亞洲中國投資基金III期（ASEAN China Investment Fund III L.P.）及亞洲中國投資基金IV期（ASEAN China Investment Fund IV L.P.））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錄得公允值收益淨額約10.7百萬港元；及
- (ii) 經審閱於近期收到之本集團獨立專業估值師之重估草稿後，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錄得公允值收益約為3.7百萬港元。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最新評估並參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計，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實際業績可能有所變更及調整。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另行刊發公佈，適時提供進一步的最新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而該份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David Parker**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 **David Charles PARKER** 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王弘瀚先生（非執行主席）及區慶麟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張建榮先生、李僑生先生、李德泰先生及 **Sarah Young O'DONNELL** 女士。